

# 峨眉山市行政审批局

## 峨眉山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 2022 年上半年第二批中小学教师资格 认定工作安排的通知

根据四川省教师发展中心工作部署，《2022 年四川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补充公告》要求和我省 2022 年教师资格制度实施工作的安排，我市将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启动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现将今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认定对象

- 户籍在峨眉山市行政辖区内或居住在峨眉山市（有居住证且在有效期内）；
- 驻峨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有所属部队或单位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
- 港澳台居民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可在居住所在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港澳居民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可在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

考试所在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

## 二、认定条件

1. 思想品德条件。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遵守教师职业道德，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能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义务，无犯罪记录。

### 2. 学历条件

(1) 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应当具备幼儿师范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2) 申请认定小学教师资格，应当具备中等师范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3) 申请认定初级中学、初级职业学校文化、专业课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或者其他大学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3. 取得有效期内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 4. 普通话要求

(1) 当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使用汉语和当地民族语言教学的少数民族自治州（县），其普通话水平应当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规定的三级甲等及以上标准。

(2) 申请认定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者，其普通话水平应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标准；使用汉语和当地民族语言教学的少数民族自治州（县），其普通话水平应当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规定的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

## 2. 体检要求

体检要求。能适应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按规定流程和体检标准，在各认定机构认可的二级乙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格检查，体检结论为合格。

## 三、申请流程

### 1. 申报网址

四川政务网：<http://www.sczfw.gov.cn>

中国教师资格网：[www.jszg.edu.cn](http://www.jszg.edu.cn)

### 2. 网上申报时间

申请人网上报名时间：6月13日上午8:00至6月22日下午18:00。

### 3. 现场确认地址和时间

(1) 地址：峨眉山市行政审批局3楼农林和社会事务审批股58号窗口（胜利街道名山路东段8号）

(2) 时间：7月4日—7月6日（节假日除外，工作日内：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过期不予受理。

### 4. 体检时间

具体事宜以现场确认时发给的体检通知书为准，按照体检通知书按时到指定医院参加体检，不按通知要求自行到其他医院体检的无效。

#### 5. 现场确认需要以下材料

(1) 二代身份证原件、复印件（需在有效期内）。

(2) 学历证书原件、复印件，港澳台学历还应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港澳台学历认证书》原件、复印件，国外学历还应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书》的原件、复印件。

(3)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复印件。

(4) 近期免冠正面 1 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用以办理教师资格证书，应与网上申报时上传相片同底版，相片背面写明姓名、身份证号）。

(5) 户籍证明和居住证明。

在户籍所在地申请认定的，提交本人户口本或集体户口证明原件、复印件；在居住地申请认定的，应当提交有效的居住证原件、复印件；港澳台居民持本地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原件、复印件；港澳居民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原件、复印件；台湾居民提供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原件、复印件。驻峨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应提供所属部队或单位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

(6)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需在有效期内)

#### 四、其他事项

(1) 申请人按规定时间、地点和要求进行网上申报和现场审核等,因错过申报时间、选错认定机构或现场确认点、申报信息有误或提交材料不全等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工作的,认定机构不再受理,责任由申请人本人承担。

(2) 申请人应如实提交相关材料,故意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的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3) 根据规定,申请人每年只允许认定一种教师资格。

(4) 请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教育部、公安部《关于建立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侵犯违法犯罪信息制度的意见》要求,对申请人及时进行违法犯罪信息核查,根据核查结果和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作出认定结论。

(5) 请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按照《〈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的规定,及时完成教师资格认定相关资料归档工作。

#### 五、咨询电话

0833-2425843 付老师 乐山市教育局

0833-5551842 王老师 峨眉山市行政审批局



